



香港童軍總會~港島地域

香港灣仔愛群道 34 號鄧肇堅大廈

電話：2574 4296

傳真：2835 7777

區務通告第 12/09 號

2009 年 6 月 15 日

修訂

深資童軍消防訓練班 Venture Scout Fire Fighting Course

灣仔區深資童軍支部將於 2009 年 7 月至 8 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。本訓練班是依據深資童軍訓練綱要內之「消防訓練班課程大綱」而編寫。由於接獲香港消防處消防安全總區通知，暫停所有消防安全大使課程的申請，故本訓練班亦取消消防安全大使課程，特此通知。學員完成本班及考驗合格，可獲頒發港島地域各區承認的證書。歡迎港島地域合資格之深資童軍參加。詳情臚列如下：

日期	時間	地點
2009 年 7 月 16 日 (星期四)	1900-2200	港島地域總部
2009 年 7 月 21 日 (星期二)		
2009 年 7 月 26 日 (星期日)	1000-1700	戶外
2009 年 8 月 15 日 (星期六)	1000-1700	港島地域總部及戶外

班領導人： 司徒家輝先生 (消防教練員)

參加資格： 持有有效深資童軍紀錄冊之深資童軍成員

費用： 每位港幣 120 元 (包括講義、午膳及飲品)。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「一人一票」方式繳付，支票抬頭請書「灣仔區童軍會」。

截止日期： 2009 年 6 月 30 日 (星期二)

報名辦法： 備妥下列各項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灣仔愛群道 34 號鄧肇堅大廈 202 室港島地域辦事處，信封面請註明「灣仔區深資童軍消防訓練班」收。

1. 已填妥之 PT/03 表格【表格可於地域網頁下載 (www.hkirsout.org) 或到地域辦事處索取】；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獲家長／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書；
2. 報名費支票；
3. 深資童軍紀錄冊附相片及會員資格紀錄之版頁副本。

服裝： 整齊童軍制服

備註： 1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；
2. 參加者必須達到班領導人的要求及完成所有習作，始獲考慮頒發證書；
3. 取錄與否，一概以書面或電郵通知學員。

查詢： 如在班前 3 天尚未接獲通知，請致電 2835 7715 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。

灣仔區區總監
容建文

(司徒家輝



代行)